

襄垣县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

关于 2023 年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工作计划的 报 告

现将我单位 2023 年工作总结和 2024 年工作计划报告如下：

一、2023 年工作总结

（一）重点民生实事

1. 省政府 2023 年民生实事——公益性零工市场县县全覆盖

按照“政府建设、规模适度、功能完善、服务便捷”的思路，经县政府常务会议第 41 次会议研究决定，我县选定了和美苑保障房小区大门南侧 24 号、25 号、26 号商铺作为我县零工市场办公场所，并由县财政局拨付 110 万元用于装修。我县零工市场已于 2023 年 8 月 15 日投入运营，通过整合现有公共资源，零工市场现已具备求职登记、信息咨询、对接洽谈、候工休息、自助服务等功能，同时我局积极开展用工主体及零工人员信息征集工作，征集到零工岗位 319 个，服务零工人员 620 余人。

2. 省政府 2023 年 17 项民生政策

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基础养老金提标 5 元/人/月。按照上级要求完成提标工作，我县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人员基础养老金最低标准由 118 元提高到 123 元。截至目前，我县共有 36369 人受益。

失业保险金标准提标 5%。按照《关于调整我省失业保险金标准的通知》（晋人社厅发〔2022〕81号）文件要求完成提标工作，我县符合条件的失业人员领取失业保险金标准已达 1782 元/月。截至目前，我县共有 571 人受益。

（二）高质量发展指标进展情况

1. 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增幅

2023 年，襄垣县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绝对值为 47794 元，位列长治市第一名；增幅为 4.2%，位列长治市第十名。

2. 技能人才占从业人员的比重

我县从业人员 131835 人，技能人才 44561 人，技能人才占从业人员的比重为 33.8%。（市级未进行排名）。

（三）重点工作

1. 以党的建设为引领，营造清廉政治生态。

深入开展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主题教育。按照上级安排部署，制定了主题教育实施方案，并切实进行了集中学习及研讨交流。坚持把“我为群众办实事”放在突出位置，坚持把“三进”（社保服务进万家、零工驿站进社区、根治欠薪进企业）服务贯穿主题教育始终，同步开展了学习身边榜样、党员示范岗、建言献策、微心愿等系列活动，高质量推动主题教育走深走实。

强化理论思想武装。科学制定学习计划，通过周四集中辅导学、个人自学和党小组学等多种形式深入学习了党的二十大、二十届一中、二中全会精神、习近平总书记在二十届

中央纪委二次全会上发表的重要讲话、习近平总书记考察调研山西重要讲话重要指示精神和习近平总书记对人社工作重要指示精神等学习内容。

推进党风廉政建设工作。召开了县人社局 2023 年度党风廉政暨行风建设工作会议，传达了省人社厅《2023 年全省人社系统行风建设工作要点》和县人社局《关于清廉人社建设工作的实施方案》。局党组与机关各股室及下属事业单位负责人签订了党风廉政建设工作责任书，并与全体工作人员签订了党风廉政承诺书。

2. 以充分就业为目标，扎实推进就业创业工作。

搭建招聘平台促进就业。举办了襄垣县 2023 年春风行动暨就业援助专项招聘会、2023 年金秋人才招聘会，发放宣传资料 6000 余份，共提供煤炭化工、机械制造、电商管理、新能源科技等行业 10000 余个岗位，达成就业意向 1500 余人。开展网上招聘会 1 场，网上招聘单位 48 家，有 570 多名求职、择业人员线上入场，就业成功率达 36%。我县城镇新增就业 3730 人，完成市下达指标（3516 人）的 106.09%；失业人员再就业 588 人，完成市下达指标（572 人）的 102.8%；就业困难人员就业 135 人，完成市下达指标（123 人）的 109.8%。

开发岗位保重点群体就业。靠前服务，主动联系各类用人单位了解用工情况及需求。加大对高校毕业生、失业青年、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就业帮扶，累计安置 356 名公益性岗位人员，为全县用人单位对接大学生见习岗 228 人。扎实推进

“雨露计划+”就业促进行动，为有求职意愿的 20 名脱贫户家庭未就业中职、高职毕业生进行一对一精准就业帮扶。

鼓励创业带动就业。积极落实创业担保贷款政策，全力支持鼓励各类重点群体和小微企业创业就业。受理创业担保贷款申请 48 户，发放金额 1065 万元，带动就业 101 人。发放 2023 年高校毕业生创业场地租赁补贴 3000 元，高校毕业生自主创业社保补贴 4733 元，为 95 人发放创业培训补贴 136800 元。

高质量开展技能培训，助推十大平台建设。围绕高校毕业生、退役军人、返乡创业人员等重点群体开展订单式培训 1 期，培训 11 人；开展创业培训 1 期，培训 25 人；开展普惠制培训 4 期，培训 181 人。开展企业职工技能提升培训 2382 人。

3. 以扩面提质为重点，不断提高社会保障水平。

抓好社保扩面工作，实现应保尽保。参加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3355 人，完成市下达指标(41029 人)的 105.67%；参加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9594 人，完成市下达指标(9249 人)的 103.73%；参加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 126124 人，完成市下达指标(124010 人)的 101.7%。参加失业保险 21905 人，完成市下达指标(20617 人)的 106.25%。参加工伤保险 49137 人，完成市下达指标(48950 人)的 100.38%。

做好社保待遇发放工作，确保各项社会保险待遇按时足额发放。企业养老保险待遇发放 22106.95 万元；机关事业单位养老保险待遇发放 19786 万元；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

遇发放 7660.77 万元；失业保险待遇发放 1035.99 万元；工伤保险待遇发放 4208 万元。同时做好我县退休人员基本养老金调整工作，调整后我县企业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人均增加 124.27 元/月，机关事业单位退休人员养老保险待遇人均增加 162.56 元/月，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人均最低发放金额达 143 元/月（65 岁以上城乡居民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人均最低发放金额达 148 元/月）。

加强社保基金风险防控。根据省人社厅办公室《关于开展工伤、失业保险基金疑点数据核查工作的通知》（晋人社办函〔2023〕44 号）通知要求，我局及时接收疑点数据，并召开 2023 年社保基金自查工作专题会议进行安排部署。经认真核查 39 条疑点数据（其中：省级疑点数据 8 条，本级疑点数据 31 条），均无骗取基金行为。根据上级部署，及时启动并扎实推进失业保险、工伤保险专项整治，维护了基金安全。

4. 以扩大需求为导向，稳步推进人事人才工作。

严密组织人才招聘工作。配合县委组织部完成了襄垣县 2022 年公开引进优秀人才 30 人，招聘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15 人。完成了长治市公安机关公开招聘警务辅助人员中我县 57 名入围体检人员的体检工作。完成了 2023 年公开引进优秀人才面试工作。

完成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岗位聘用变动 388 人；完成对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2022 年度考核工作；完成我县 2022 年教育系列高级教师、中小学一级教师职称推荐申报工作。

严格做好工资福利待遇调整核发工作。审批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奖励性绩效 33 个单位，1936 人；办理 2022 年公开招聘医疗机构事业人员转正手续 43 人；办理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岗位变动等工资变动手续 253 人；办理县内、县外调动工资手续 44 人；审批教育系统退休人员领取一次性补贴 39 人，审核退休人员核定待遇工资信息 112 人；办理丧葬费抚恤金 32 人；审批乡镇补贴变动 68 人；审批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础绩效奖，共 137 个单位，事业在职 3848 人，行政工人 108 人，退休人员 3251 人；办理机关事业单位工作人员 2023 年正常晋升工作，共完成 4146 人；行政工勤晋升 98 人；审批机关事业单位 2022 年度未休带薪年休假工资报酬，共 75 个单位，861 人；兑现事业单位九级管理岗位晋升八级职员工资，共审批 244 人；办理 2022 年公开引进人才及事业单位招聘人员起薪 44 人；办理 2020 年的特岗教师转正起薪 50 人；审批教育、卫生单位，自收自支人员 2022 年度考核奖 53 个单位，2890 人。

5. 以劳动维权为抓手，促进劳动关系和谐稳定。

高效处理劳动争议案件。受理各类劳动人事争议案件 196 起，调解成功率 72%，时限内结案率为 100%。

高压态势治理欠薪。推广电子劳动合同和劳动用工备案信息管理系统，实现企业劳动用工动态管理，备案用人单位 387 户，备案人数 67039 人。开展了劳动用工环境整治和欠薪陈案积案清理专项行动，全方位排查解决劳动用工突出问题。检查重点行业 20 家，日常巡查在建工程项目 60 余次，

下达责令整改通知书 57 件、责令改正决定书 27 件、督办函 6 件、调查询问通知书 2 件、行政处罚决定书 1 件。开展了根治欠薪冬季专项行动，保障农民工工资支付。处理欠薪案件 1688 起，涉及人数 2081 人，涉及金额 2206.36 万元，移交公安机关处理案件 10 起，向社会公布重大劳动保障违法行为 1 起，纳入拖欠农民工工资失信联合惩戒名单 1 起。

二、2024 年工作计划

2024 年，我们将再鼓干劲，紧盯目标任务，抢抓时间节点，确保市县各项部署要求不折不扣落实到位：

（一）全力以赴稳定就业形势。一是全面落实各项人社惠企政策，通过稳岗返还、培训补助、就创支持、就业帮扶、创业担保、贷款个人贴息等政策，为企业纾困解难。二是按照“零工驿站进社区，服务群众零距离”思路，依托社区网格建立零工求职登记和用工需求信息库，运用“互联网+”、大数据等技术手段，促进零工人员多渠道灵活就业。三是进一步健全对就业困难人员的就业援助，加强对高校毕业生、失业青年、退役军人等重点群体的就业兜底帮扶，确保零就业家庭动态清零。

（二）持之以恒完善社会保障体系。一是按照省人社厅安排开展社保服务就近办，为办事群众提供更便捷高效的公共服务。二是督促用人单位、职工依法参保、缴费，积极引导广大群众参加社会保险，扩大企业职工养老保险以及城乡居民养老保险的参保覆盖面，实现全民参保。三是继续做好社保政策及业务经办流程宣传、欠费企业催缴和被征地农民

养老保险补贴工作。

（三）齐心协力推进人才人事工作。一是严谨完成 2024 年事业单位公开招聘工作。二是紧紧围绕人才强县战略，统筹推进各类人才队伍建设。三是统筹做好事业单位工作人员考核、岗位设置、职称评审、工资福利待遇等工作。

（四）维护劳动关系和谐稳定。一是加大执法检查力度。继续加强日常巡查、专项检查覆盖面，加大对重点领域、重点行业、重点企业劳动用工情况的监管和欠薪矛盾隐患的排查力度，推动工程项目“五项制度”全覆盖，积极预防和及时查处各种违法行为。二是严肃查处恶意欠薪案件。坚决依法打击惩处欠薪行为，在全社会形成严肃惩治拖欠农民工工资行为的强大震慑。三是构建劳动人事争议多元调处格局，强化源头治理和及时化解，有效维护好劳动者合法权益，切实促进公平正义和维护社会稳定。